

□世界史研究

## 20世纪70年代以前法国移民政策的成功因素

宋全成

(山东大学 移民研究所, 山东 济南 250100)

**【摘要】** 20世纪70年代以前,以“共和同化模式”为特征的法国移民政策获得了极大成功。其主要因素是:法国以“自由”、“平等”为核心的公民政治文化,是法国移民政策成功的政治因素;外国移民的“欧洲特点”,是法国移民政策成功的人种因素;统一的宗教信仰,是法国移民政策成功的宗教因素;二战后人道主义、人权思想的高扬而形成的宽容、人道、大度的国民心态,是法国移民政策成功的社会心理因素。

**【关键词】** 法国; 欧洲移民; 移民政策; 公民政治文化; 基督教; 人道主义

**【中图分类号】** K565.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0257-2834(2007)04-0133-07

**【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03JD810003) **【收稿日期】** 2006-07-12

**【作者简介】** 宋全成(1964-),男,山东青岛人,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政治学博士后流动站研究人员,山东大学移民研究所所长,教授,法学博士。

从19世纪初到20世纪70年代,是法国移民政策的“共和同化模式”最为成功的时期。无论是法国政府有组织、有计划的招募外国人行为,还是外国移民通过移民网络、亲属的社会关系等其他自发的迁移行动,移民到法国的外国人,不论来自哪个国家、哪个民族,经过法兰西文化的同化,总会成为优秀的法兰西共和国的公民。如今人们只能从姓氏中发现他们的意大利、波兰、西班牙或葡萄牙血统,而完全看不出他们与其他法国人在思想、观念和习俗上的差别。法国也由此赢得了世界各国的尊重。正如法国政治学家 Sami Nair 所说:“长期以来,移民政策使法国在世界上突显人道国家的地位及多元文化国家的特征。”<sup>[1]</sup>“法国人也以满怀自信,以善于容纳异民族、异文化的开放大度而自豪。”<sup>[2]</sup>以“共和同化模式”为特征的法国移民政策,成为世界上成功的移民政策的典范。但到20世纪70年代以后,随着社会经济发展进程的缓慢,在法国的外国移民的主体发生了变化,由主要是欧洲国家的外国移民转向非欧洲国家的外国移民,特别是马格里布及北非移民、其他世界各地的难民和非法移民在法国急剧增长,法国移民政策的同化功能逐渐丧失,移民问题在法国逐渐成为日益严重的社会问题、经济问题和政治问题,并最终导致2002年4月震惊世界的、以强烈反对外国移民为特征的法国极右翼政党——国民阵线在法国政坛上的异军突起和2005年10月令世界高度关注的、以非洲移民和移民的后裔为主体的、以焚烧汽车为社会反抗形式的“法国骚乱”的发生。此时,人们更加怀念和反思20世纪70年代以前成功时期的法国移民政策。那么,使法国引为自豪的、以共和同化模式为特征的法国移民政策成功的因素是什么呢?本文拟就这一问题做一初步探讨。

以“自由”、“平等”为核心的法兰西公民政治文化，有利于外国移民在法国的社会融合与同化，是法国移民政策成功的政治因素。

从欧洲政治发展的近代历史来看，以洛克、孟德斯鸠、伏尔泰和卢梭为代表的启蒙思想家关于自由、平等、民主的公民政治理念和主权在民的社会契约思想，深刻地改变了整个欧洲国家上至政治精英、下至普通国民的政治理念。欧洲近代以来的启蒙运动，它的精神集中体现在18世纪法国启蒙运动中。法国启蒙运动中所高举的自由、平等这两面鲜艳的大旗，横扫腐朽的欧洲封建专制和贵族政治，启迪人民对自由与平等权利的渴望与追求，其自由、平等的政治主张，逐渐成为法兰西公民政治文化的基本组成部分。它不仅影响了法国社会的政治发展，而且也影响了欧洲国家的政治发展，对整个人类政治文明的进步产生了深远的历史影响。这种深刻的积极影响也同样有益于在法国生活的外国移民及其社会融合。

在人类的思想史上，从来没有像启蒙时期那样，启蒙思想家们的自由与平等的政治主张是如此强烈地影响到法国社会大众的观念和心理，影响到法国公民政治文化的形成，影响到人类历史的革命进程。正是基于卢梭的道德公民和其他启蒙思想家关于自由、平等的政治思想，在法国大革命中，“平等”和“公民”的概念取代了“不平等”和“国民”的概念，崇尚平等、自由的法兰西公民政治文化逐渐形成。在这样的思想指导下，凡支持革命者，无论你是法国人还是外国人，一律平等，都可以成为法兰西的公民。法兰西共和国宪法最重要的原则是：“法国所有公民，不分籍贯、人种和宗教，一律平等。”依据这一原则，外来移民群体在语言、宗教、文化等方面的特殊性不得保留，都必须忘掉自己原来的国家、民族、文化和宗教，而融合到法兰西的国家、民族、文化和宗教中去。正如 Stanley Hoffmann 所说：“无论是科西嘉人、阿尔萨斯人，还是来自阿尔及利亚、塞内加尔的法国人，都被视为平等的公民。这与美国和英国的情况大不相同。在那里不同族裔、语言和宗教的群体受到承认，具有少数族裔群体的地位和权利。在法国，按这些标准将公民分为不同群体便是大逆不道。”<sup>[1]</sup>这一同化思想反映出法国所承受的资产阶级大革命的自由、平等、民主的传统精神，它承认每个人在权利和义务上是平等的，让他们在公共空间内都享有公民的地位。公民资格是基于权利和义务的平等，私人空间则基于世俗的自由。个人的信仰、文化传统和特征受到尊重，但人们必须承认法兰西的共同价值观，而世俗性是防止公共权力对个人和群体进行迫害的基本保障。法兰西这种以平等为核心的公民政治文化，从如下两个方面有利于外国移民与法国主流社会的融合与同化：从外国移民的角度来看，以平等为核心的公民政治文化，给予了在法国的外国移民以同样平等的公民身份。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法国国民和在法国的外国移民在政治上是平等的。从法国国民的角度来看，以平等为核心的公民政治文化，要求法国国民平等地对待在法国的外国移民，这既是共和国宪法所规定的法国公民的义务，也是共和国宪法对法国国民的法律要求。特别是进入20世纪50年代以后，种族主义的思想受到致命打击，人权、人道主义和平等的思想更是深入人心。显然，这种以“自由”、“平等”为核心的公民政治文化，有利于在法国的外国人的社会融合与社会一体化。

20世纪70年代以前在法国的外国人的“欧洲特点”（相同的人种、共同的语系和相似的社会生活方式），减少了外国移民融入法国主流社会的阻力和困难，也容易被法国的社会和民众所接纳，是法国移民政策成功的人种因素。

从欧洲移民的历史进程来看，欧洲国家间移民的相互迁移，早在18世纪的工业革命时期就已开始。从19世纪中叶开始一直到20世纪70年代以前，法国的经济发展和战后的社会重建，

总是与外国移民紧密联系在一起。法国大概是欧洲国家中最早输入外国移民的国家，由于其人口出生率的持续下降和人口自然死亡率的持续上升，法国从19世纪上半叶起就开始接受外国移民。正如法国移民研究专家达尼埃尔·努瓦所说：“移民不是始自今日的现象，从19世纪上半叶起，法国就开始接受移民。这与欧洲其他国家的情况不同。”<sup>[3]</sup><sup>139</sup>由于法国工业化和城市化的发展，需要一定数量的劳动力，而法国自身无法满足这种劳动力的需求。于是，法国政府在采矿、钢铁、纺织、建筑等法国人不愿意从事的艰苦行业，面向其他国家招收外籍劳工。

1851年，13万比利时人来到法国，6.3万意大利人，5.7万德国人紧随其后。到1876年，比利时人有增不减，其数量占全法国外国劳动力总数的46.7%。到1886年，在法国的外国人总数达到了112.63万人，1891年，达到了126万人，几乎占其人口总数的3%。1901年意大利人独领风骚，10年后，在法国的总人数占法国外国人总数的35.1%，超过了比利时人（28.7万）、西班牙人（10.5万）和德国人（10万）。第一次世界大战夺去了法国军队132.5万人的生命，占全法劳动人口的10%。其中有67万人是农民，由此导致了农业生产的荒芜，其他死亡的军人中也有不少的教师、医生、工程师等社会精英。另外，还有120万平民的死亡，损失总数高达250万人。<sup>[4]</sup>一战结束以后，经济社会的重建，迫使法国政府再一次以更大的规模引进外国劳工。正如法国史学家Jean Claude Gegot所说：“一方面是战争的巨大损失，另一方面重建遭破坏地区和重振经济需要300万劳动力。光从内部挖潜是解决不了问题，如提高退休年龄，增加妇女就业机会都弥补不了这个劳动力缺口，外国劳工的涌入于是倍受欢迎。”<sup>[4]</sup>在这种背景下，意大利人、西班牙人、比利时人和德国人纷纷来到法国，加入到法国重建家园的建设中来。到1921年，在法国的外国人总数超过了150万人，5年后的1926年达到了240万人，1931年外国移民的规模已达到270万人，其中意大利人高达80万人，占当时在法外国人总数的1/3，西班牙人是35万，比利时人是25万，德国人是7.2万，外国人占法国当时总人口的6.58%。<sup>[5]</sup>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战后的经济社会重建又一次吸引了临近法国的欧洲国家的大批劳工。法国移民局的资料显示，1946—1955年间，法国年均输入移民3.3万人，1956—1960年间，上升至年均近16万人，1961—1965年间，再猛增至年均近30万人。<sup>[2]</sup>在法国政府于1963年与摩洛哥、突尼斯，1965年与土耳其、南斯拉夫相继签署了引进外国劳工的合同之前，在法国的外国人主要是欧洲人。这是由法国当时确定的引进劳工的欧洲政策所决定的。就国别而言，主要来自比利时、西班牙、意大利、波兰等欧洲国家。1851年，来自于上述四国的移民，占法国移民总数的58%。1872年到1936年，上述四国的移民占法国移民总数的70%以上。即使到了20世纪60年代，在法国的来自欧洲其他国家的移民依然占其外国人总数的60%以上。<sup>[6]</sup>

20世纪70年代以前在法国的外国人的这种“欧洲特点”，从两个方面都容易实现外国移民在法国的社会融合与一体化的目标。从外国移民的层面来看，来自欧洲国家的外国移民更容易融入法国社会，这由如下几个因素所决定：

一是人种因素。来自欧洲国家的外国移民与法国人同属欧罗巴人种，这在心理上更容易避免潜在的种族主义的威胁。如果我们将来自欧洲国家的移民与非欧洲国家、特别是非洲国家或亚洲国家的移民进行比较的话，那么，这种人种因素的积极影响就更加明显了。从欧洲种族主义思潮的发展历史来看，无论是种族主义思潮的产生还是种族主义在欧洲实际的发展，欧洲种族主义思想所主要面对的，从来就不是欧罗巴人种的外国移民，而是欧罗巴人种以外的、特别是非洲和亚洲地区的外国移民。尽管在历史上，也曾出现过暂时的法国人敌视意大利人，德国人敌视波兰人的种族主义事件的发生。同一欧洲人种的外国移民更容易融入法国社会。

二是语言因素。从欧洲民族语言的视角来看，尽管欧洲民族国家几乎都有自己的语言，但由于欧洲区域内的民族国家较小，因此，民族语言的交叉和融合现象十分普遍和明显。这包括两方面的内容：一方面语言的构成与语法较为接近，这就为欧洲国家的民众掌握非本民族的欧洲其他

国家的语言提供了可能；另一方面，由于欧洲国家疆界的狭小，欧洲一国内的多民族语言也较为普遍。例如在比利时，南部地区大多数居民说法语，而北部地区居民则多说德语或荷兰语。总之，欧洲国家的不少民众能说几种其他欧洲国家的语言。因此，来自欧洲国家的外国移民在法国的存在，至少在语言上很少遇到障碍，无论是来自英国、德国、比利时的外国移民，还是来自意大利、西班牙、葡萄牙的外国移民，大多数居民能说法语。这既为外国移民融入法国社会提供了便利条件，也大量减少了因为语言上的交流困难而产生误解从而导致种族冲突的可能性。

三是社会生活方式因素。欧洲国家由于历史、文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西欧国家社会大众的生活方式是相近或相似的，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的欧洲一体化的历史进程，更使整个西欧国家的社会生活方式趋于一体化。因此，这种一体化的社会生活方式，能使在法国的外国移民更好地适应法国当地的社会。这种欧洲国家的移民共同的或一体化的社会生活方式在融入法国主流社会上的优势，如果我们将其与其他非欧洲国家的移民相比，就更加明显。

从法国政府和民众两个层面上来看，也容易实现对欧洲国家的外国移民的接纳，从而有利于外国移民在法国的社会融合与一体化。从法国政府层面上看，正因为欧洲国家的外国移民能够较容易地实现社会融合，因此，法国在招募外国劳工的时候，总是首先选择欧洲国家，特别是与之相邻的欧洲国家。因为从以往的历史经验来看，这些欧洲国家的劳工很少产生社会融合的困难，在经历了不长的时间后，就会很容易地融入法国的主流社会生活。而法国政府也毋需为这些欧洲国家的外国移民的社会融合进行特殊的政策、机构与措施上的安排。另外，从法国民众的社会心理上来看，由于这些欧洲国家的外国移民所具有的“欧洲特点”，也在很大的程度上，比之非欧洲国家的移民（如非洲、亚洲和拉美的外国移民），更容易被法国的社会民众所接纳。

### 三

相同的宗教信仰，拉近了法国人民与欧洲其他国家的外来移民之间的距离。欧洲国家的民众在上帝的面前，找到了一致性和统一性。统一的宗教信仰，是法国移民政策成功的宗教因素。

如果我们仔细考察欧洲一体化的全部历史进程就会发现，最早将拥有广袤土地的欧洲连接在一起的不是民族，而是文化或文明。在欧洲曾经产生三大文化，即古希腊文化、基督教文化和以工业文明为核心的现代文化。但从政治学的眼光来看，对当今世界影响巨大的欧洲联盟的形成产生直接影响的，首先是基督教文化。从现代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观点来看，欧洲的中世纪通常被称为“黑暗的中世纪”，因为在这一历史时期宗教曾压抑和阻碍科学的进步。但是，如果我们仔细考察基督教文化对欧洲整合和欧洲一体化的巨大促进作用，我们就会改变这种传统的学术看法。也就是说，即使在欧洲的中世纪，基督教文化也曾对欧洲的社会发展和人类政治文明的进步发挥过积极的推动作用。基督教的发展与壮大是与现代意义上的民族国家的出现紧密联系在一起。在基督教产生以前，整个欧洲社会的国家尚没有定型。也就是说，国家的定义尚不是现代意义上的民族国家，而是城市邦国。西罗马帝国灭亡以后产生的基督教，彻底改变了这种状态。基督教在长达1000年的欧洲中世纪，其文化影响的疆域逐渐扩大，基督教文化对欧洲社会政治、人们的生产和生活的影响也越来越深刻。到10世纪以后，基督教逐步演化成为与世俗国家政权紧密相联的重要因素。当基督教文化在整个欧洲大陆占据绝对统治地位的时候，欧洲大陆有两个现象值得学术界给予特别关注。

一是基督教文化将整个欧洲大陆紧紧联系在一起。在人们的一般意识中，信仰基督教的人与欧洲人是在同样的意义上被看待的。邓斯·海正是在这种意义上使用欧洲概念的。他说：“基督教的领土在这个时期（14世纪中叶）已经扩展到足以覆盖几乎整个大陆……于是在14世纪末，基督教便渗透到欧洲的各个角落。”<sup>[7]64</sup>在这之后的基督教文化，一方面，成为欧洲人在文化意识上取得认同的重要因素；另一方面，它也成为欧洲人不同于其他大陆的人的重要文化特征。无

疑,基督教文化对于欧洲一体化进程的启动和整个欧洲的社会整合、意识形态、宗教文化整合,产生了巨大的促进作用。

二是在欧洲的中世纪,与基督教文化飞速发展相适应的是,欧洲大陆上的现代意义上的民族国家的观念逐步形成。在欧洲进入中世纪初期,由于政治经济的发展,整个欧洲大陆自然分为四个地区:即罗马、拜占廷、爱尔兰和伊比利亚;与地理上的分布相适应的是四大民族:即拉丁族、不列颠族、条顿族和斯拉夫族;与四大民族相适应的也是四大语系。对此,恩格斯曾给予充分的肯定:“中世纪被看作是由千年来普遍野蛮状态所引起的历史中断;中世纪的巨大进步——欧洲领域文化的扩大,在那里一个挨着一个的形成的富有生命力的大民族,以及14和15世纪的巨大的技术进步;这一切都没有被人看到。”<sup>[8]249</sup>美国著名学者查尔斯·荷默尔·哈斯金斯也明确肯定了欧洲中世纪与欧洲民族形成的关系。他认为:“欧洲中世纪是人类历史上一段错综复杂和十分不可忽视的时期。在这一千年的时光里,中世纪出现了多种民族和结构以及各种类型的文化,说明了历史发展的各种进程和包涵着近代文明许多阶段的渊源。”<sup>[9]73</sup>作为政治观念的民族国家观念的形成,需要两个条件:一是—定区域范围内的人们经过长时期的努力,逐步形成了相对稳定的民族观念的萌芽。社会生产力水平有了较大幅度的发展,并发展到这样的程度:一个民族的经济或其他利益与其他的民族不同,并形成相互的冲突。二是任何一个民族国家都有自己的精神文明或独特的文化作为本民族的精神支柱。基督教文化尽管为整个欧洲人所接受,但是,欧洲的每一个民族仍然有着自己独特的文化。而欧洲大陆符合了上述两个条件,于是,现代意义上的民族国家观念,也就在人类的历史上最早登上了欧洲历史的舞台。

现代意义上的民族国家是与文艺复兴的时代联系在一起,实际上也是与基督教紧密相联的。我们知道,基督教与国家政权的关系,在欧洲经历了这样一个过程:基督教控制世俗国家、世俗国家与基督教分庭抗礼到纳基督教入世俗国家统治机构的过程。基督教神学世俗政治作用的衰落和世俗政治国家的兴起,是欧洲同一历史过程的两个方面。10世纪之后,尽管欧洲在政治上四分五裂,但在宗教领域却取得了空前的一致与发展。正如德尼兹·加亚尔所说:“西方各民族在政治上已四分五裂,但是共同的宗教信仰和承认罗马的最高精神权威,把他们聚合在一起,自10世纪以后,对罗马教皇的权力便不再有疑义。组织完善、等级分明的罗马天主教会在各处都建立了势力。”<sup>[10]190</sup>现代国家的一个重要特点是建立在民族基础上的国家主权,在国家之间关系问题上的作用和影响突出地表现出来。欧洲国家实现从基督教国家到民族国家的根本性转变,表明欧洲社会已经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时期:一个以国家主权为特征的时期。民族国家的形成是国家主权形成的前提条件,也是民族国家主权让渡的前提条件。欧洲终于告别了中世纪黑暗的千年历史,而迎着现代社会的曙光走来。

但实际上,欧洲大陆实现从基督教国家到民族国家的根本性转变的新世纪的曙光,并没有完全遮蔽基督教的上帝之光在欧洲民众的信仰领域的至高无上的崇高地位。特别是当欧洲的民众面对非基督教国家的异教国家和异教民众时,欧洲国家的民众更能感受到基督教国家的统一感觉。这在法国的国民和在法国的欧洲国家的移民共同面对信仰伊斯兰教的穆斯林外国移民的敌视态度中,更明显地表现出来。也许法国国民和在法国的欧洲国家的外国移民,正是在上帝信仰的金色领域里,再次找到了自我确认的统一性的光亮。

进入20世纪、特别是20世纪50年代以后,欧洲区域一体化进程的加快,更凸现了欧洲统一的宗教信仰——基督教文化——对欧洲统一的重要性。由于在法国的外国移民直到70年代以前,其主体是来自其他欧洲国家的外国移民,因此,这些欧洲国家的外国移民在宗教信仰上与法国人是一致的。无疑,这种相同的宗教文化——基督教,不仅有利于整个西欧的社会意识形态整合,而且对于在法国的其他欧洲国家的外国移民的融合与一体化,也产生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 四

战后欧洲各国、特别是法国对纳粹的种族主义思想和势力给予高度的警惕，对人道主义、人权思想极力颂扬，最终形成了法国国民对外国移民的宽容、人道、大度的国民心态，是法国移民政策成功的重要社会心理因素。

从19世纪初到20世纪70年代初，在欧洲的移民历史上，除了战争的因素而导致的欧洲国家间的民族和民众的冲突以外，在和平时期，欧洲国家的民众与其他欧洲国家的移民之间产生冲突的机会很少。除了应归功于以自由、平等为核心的、影响整个欧洲国家的公民政治文化以外，对种族主义的思想行为的高度警惕，也是极其重要的国际政治因素。当然，这并不是说没有出现过欧洲国家的民众与其他欧洲国家的移民之间的冲突。例如1893年8月，在法国南部埃格莫尔特的盐场，法国本地工人与来自意大利的外国劳工发生了大规模的械斗而导致流血事件的发生，因为这一事件直接影响了法国和意大利的两国关系。但从欧洲国家内部200年工作移民的历史来看，这种本国国民与欧洲其他国家的移民冲突的机会极小。

特别是进入20世纪50年代以后，欧洲国家的人民刚刚经历了德国法西斯实施种族主义政策给欧洲各国人民带来的苦难，人们对种族主义思想和罪行记忆犹新。特别是法国人民不仅遭受了德国种族主义灭绝政策的苦难，而且整个法兰西民族也遭到了德国法西斯的蹂躏，并面临着民族危亡的威胁。因此，欧洲各国政府和人民、特别是法国政府和人民，对任何缘自种族歧视、种族主义的言论和行为，保持高度的警惕，任何歧视外国移民的思想和暴力行为，都被视之为新纳粹主义思想和暴行而予以谴责，并给予有力的、毁灭性的打击。这就要求本国的民众要平等地对待在欧洲国家工作和生活的外国移民。这不仅符合自法国大革命以来形成的以自由、平等为核心的法兰西公民政治文化的宗旨，而且也是法兰西共和国宪法的法律要求。实际上，在战后要求平等地对待其他国家民众（包括外国移民）的呼声，不仅是战后法国一国的基本状况，而且也是战后欧洲各国的基本国际背景。消除种族主义的威胁，已经成为一种国际潮流，在深刻地影响着法国、欧洲各国的移民政策和政治、外交。

欧洲各国政府和人民、特别是法国政府和人民，除了对种族主义思想和行为保持高度的警惕，并给予毁灭性的打击的同时，对人道主义和人权的思想极力地颂扬，并成为国际性的潮流。法国自1789年大革命以来，特别是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一直高扬着平等、人道主义和人权的旗帜，反对不平等、非人道主义，在世界范围内极力维护人权，被看作是“人权斗士”。在冷战时期，法国也极力维护国际上的国家与民族平等，维护基本的人权价值，甚至不惜开罪于美国。戴高乐将军将美国对越南的一系列侵略行动定义为“一个大国对一个弱小民族的狂轰滥炸”。在1966年12月31日的新年贺词中，他更是明确地抨击美国的侵略政策，指出：“美国侵越战争是一场非正义的战争，它导致一个强大的民族对弱小民族的蹂躏”<sup>[11]232</sup>。此后，历届法国政府便始终高举人道主义和人权的旗帜，领导着影响战后欧洲和世界秩序的民权运动的发展。密特朗总统在第二任内，正值法国大革命200周年，社会党高举大革命提出的自由、平等、博爱的鲜艳旗帜，极力推行人权外交，在全世界的面前树立法国尊重人权、尊重自由的崇高形象。<sup>[12]433</sup>实际上，法国的人权思想和人权运动，早已超过了法国的地域限制，而在整个欧洲、甚至在整个西方世界广泛地传播和发展。

依据人道主义和人权的思想原则，外国人首先是人，他们与欧洲国家的其他人一样，也同样具有人之为人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因此，法国从两个层面上，逐步形成了国民的宽容、人道、大度的国民心态。从政府的层面上看，法国政府采取了一些有效的措施，提高外国移民的政治地位和社会经济地位。在政治方面通过宽松的《国籍法》，让符合条件的外国移民加入法国国籍，从而提高外国移民的法律地位和政治地位；在经济和社会方面，改善在法国的外国移民的工作条

件,提高他们的生活水平。从社会大众的层面上来看,大众传播媒体的主导倾向是让法国国民平等地对待外国移民,让他们学习法国的语言和文化,适应法国的社会生活,分享法国的社会福利。特别是20世纪50年代到60年代末期的西欧民权思想和民权运动在法国和西欧的蓬勃发展,人权思想和人权价值,不再单单是政治精英和社会精英的价值准则,而是成为法国民众的基本价值理念。在这种背景下,到20世纪70年代,法国国民对待外国移民,较之其他欧洲国家的国民具有了更加宽容、人道、大度的国民心态。显然,这样的国民心态和社会主流舆论,有利于外国移民与法国主流社会的一体化,这也是法国移民政策取得成功的重要社会心理因素。

由于上述原因,在20世纪70年代之前,在法国的外国移民,其中也包括来自其他非欧洲国家的移民,尽管存在着由于移民的大量增加而带来社会问题的种种迹象和潜在风险。但法国的移民政策依然取得了巨大的成功。由外国移民而引发的社会问题仅仅是法国社会的边缘化问题,而没有成为社会的核心问题。但当20世纪70年代初影响全球的石油危机和法国社会经济发展的衰退到来的时候,大量来自于非洲、亚洲国家的移民和非法移民,特别是信奉伊斯兰教的穆斯林移民,成为法国外国移民主体的时候,法国移民政策的同化与融合的功能逐渐丧失了,外国移民问题逐渐由边缘性的社会问题,发展成为深刻影响法国社会、经济、文化与政治的核心社会问题。

#### [参考文献]

- [1] 马胜利. “共和同化原则”面临挑战:法国的移民问题[J]. 欧洲研究, 2003(3): 105-118.
- [2] 李明欢, 卡琳娜·盖哈西莫夫. 共和模式的困境[J]. 欧洲研究, 2003(4): 119-139.
- [3] 达尼埃尔·努瓦. 法国人口[M]. 巴黎: 普隆出版社, 1993.
- [4] 王家宝. 法国移民问题浅析[J]. 史学理论, 1996(3): 97-106.
- [5] 张声. 世界第三移民接纳国[J]. 人口与经济, 1988(2): 61-62.
- [6] 宋全成. 从民族国家到现代移民国家:论法国移民的历史进程[J]. 厦门大学学报, 2006(3): 65-71.
- [7] 邓斯·海. 欧洲——一个观念的诞生[M]. 苏格兰: 爱丁堡大学出版社, 1968.
- [8]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1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5.
- [9] 查尔斯·荷默尔·哈斯金斯. 12世纪的文艺复兴[M]. 夏继果, 译.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5.
- [10] 德尼兹·加亚尔. 欧洲史[M]. 蔡鸿斌, 译. 海口: 海南出版社, 2000.
- [11] 罗兰德. 世界名人传: 戴高乐[M]. 呼和浩特: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2005.
- [12] 金重远. 20世纪的法兰西[M]. 上海: 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4.

[责任编辑: 刘文山]

## On the Factors Leading to the Success of French Immigration Policy before 1970s

SONG Quan-cheng

(Institute of Migration, Shandong University, Jinan 250100, China)

**Abstract:** The French immigration policy characterized by “Republican Naturalization Model” had obtained great success before 1970s. The primary factors that made the policy success are as following: the civil political culture cored with freedom equality is the political factor of French immigration policy’s success; the immigrants’ “European character” is the racial factor of its success; religious belief of the same kind is the religious factor lead to the success; the formation of citizens’ spiritual status of “tolerant, humanity, magnanimity” for the promotion of humanitarianism and human rights after World War II is the social psychological factor.

**Keywords:** France; European Immigration; Immigration Policy; civil Political Culture; Christianity; Humanitarianism